

B00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0-024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天风证券”或“公司”)配股方案经公司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十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6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9年6月18日，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配股发行股票项目的监管意见书》，对公司配股项目无异议。2019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公司2019年度配股方案相关的内容的议案》。本次配股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关于核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9号)文件核准。

2. 本次配股简称:天风配股;代码:60162;配股价:3.60元/股。

3.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3月17日(T+5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关注申购时间。

4. 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20年3月18日(T+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上清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20年3月19日(T+7日)起恢复正常交易,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5. 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另行公告。

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披露于2020年3月6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1. 本次配股的基本情况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三) 配股比例及数量

本次配股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T日,2020年3月10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5,18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1,554,000,0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配售比例为2.852,512,658股,可配售705,763,798股;有禁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数为3,827,487,342股,可配售848,246,20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

发行人认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

(四) 行权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 发行方式

本次配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通过网下定价方式,具体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组织进行。

(六) 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七) 本次配股发行及停牌日期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时间	日期	事项	停牌安排
T-10T	2020年3月10日	停牌(预计3个交易日)(含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1T	2020年3月11日	网下申购	正常交易
T-12T	2020年3月12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1T-T+5T	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17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T+5日为T+1日)	全天停牌
T+6T	2020年3月18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7T	2020年3月19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及缴款期,香港联交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日期是一致的,不会因两个交易所的交易日不一致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 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一) 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认购方法

1. 认购方式

通过网下认购,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处进行。

2. 认购时间

2020年3月11日(T+1日)起至2020年3月17日(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进行缴款,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认购权。

3. 认购数量

本次配股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T日,2020年3月10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5,18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1,554,000,0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配售比例为2.852,512,658股,可配售705,763,798股;有禁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数为3,827,487,342股,可配售848,246,20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

4. 行权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

(四) 行权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 发行方式

本次配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通过网下定价方式,具体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组织进行。

(六) 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七) 本次配股发行及停牌日期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时间	日期	事项	停牌安排
T-10T	2020年3月10日	停牌(预计3个交易日)(含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1T	2020年3月11日	网下申购	正常交易
T-12T	2020年3月12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1T-T+5T	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17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T+5日为T+1日)	全天停牌
T+6T	2020年3月18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7T	2020年3月19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及缴款期,香港联交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日期是一致的,不会因两个交易所的交易日不一致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 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一) 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认购方法

1. 认购方式

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参与认购。

2. 认购时间

2020年3月11日(T+1日)起至2020年3月17日(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进行缴款,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认购权。

3. 认购数量

本次配股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T日,2020年3月10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5,18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1,554,000,0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配售比例为2.852,512,658股,可配售705,763,798股;有禁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数为3,827,487,342股,可配售848,246,20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

4. 行权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

(四) 行权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 发行方式

本次配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通过网下定价方式,具体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组织进行。

(六) 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七) 本次配股发行及停牌日期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时间	日期	事项	停牌安排
T-10T	2020年3月10日	停牌(预计3个交易日)(含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1T	2020年3月11日	网下申购	正常交易
T-12T	2020年3月12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1T-T+5T	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17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T+5日为T+1日)	全天停牌
T+6T	2020年3月18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7T	2020年3月19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及缴款期,香港联交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日期是一致的,不会因两个交易所的交易日不一致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 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一) 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认购方法

1. 认购方式

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参与认购。

2. 认购时间

2020年3月11日(T+1日)起至2020年3月17日(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进行缴款,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认购权。

3. 认购数量

本次配股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T日,2020年3月10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5,18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本次可配股数量总计1,554,000,000股,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配售比例为2.852,512,658股,可配售705,763,798股;有禁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数为3,827,487,342股,可配售848,246,20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

4. 行权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

(四) 行权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 发行方式

本次配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通过网下定价方式,具体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组织进行。

(六) 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七) 本次配股发行及停牌日期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时间	日期	事项	停牌安排
T-10T	2020年3月10日	停牌(预计3个交易日)(含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1T	2020年3月11日	网下申购	正常交易
T-12T	2020年3月12日	网下申购(含缴款)	正常交易
T+1T-T+5T	2020年3月13		